

# 安阳市医疗保障局

---

## 关于确定安阳市医疗保障局服务型行政执法联系点和联络员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市社会医疗保险中心，各定点医药机构：

按照《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推行基层服务型行政执法联系点和联系员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我局制定了《安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建立服务型行政执法联系点和联系员制度的实施方案》，经过遴选，确定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等四家定点医药机构为我市基层服务型行政执法联系点，郭锐等四名同志为我市基层服务型行政执法联系员。

### 一、基层服务型行政执法联系点

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汤阴县韩庄镇中心卫生院

安阳县永和镇卫生院

安阳老乡亲大药房有限公司

### 二、基层服务型行政执法联系员

郭锐 司桂芳 敦新娜 李鹤杰

### 三、联系员工作职责

1.针对加强和改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向安阳市医疗保障

局提出意见和建议；

2.针对关系行政相对人切身利益的重点执法领域落实服务型行政执法情况向安阳市医疗保障局提出建议；

3.参加安阳市服务型行政执法现场观摩、比武活动、行政调解、案卷评查以及专题调查评估活动；

4.通过学习培训，了解、掌握服务型行政执法相关情况、行政执法机关执法队伍建设和法定职权情况；

5.真实反映行政相对人对全市行政执法机关及其行政执法人员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的意见建议；

6.办理安阳市医疗保障局安排的其他联系事项。

#### 四、工作要求

建立基层服务型行政执法联系点、联系员制度是今年全省、全市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的重要创新，对规范医疗保障部门依法行政、深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起着积极促进作用，请各联系点和联系员积极为我市医疗保障工作献言献策，做好医疗保障部门与行政相对人之间的沟通纽带，为我市法治医保建设添砖加瓦。

